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季度及2015年年度部分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2015年第四季度，公司各运行电厂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32.7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9.28%；完成上网电量31.40亿千瓦时，同比减少9.74%；2015年度完成发电量103.47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3.67%；完成上网电量99.12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3.88%。

公司发电量、上网电量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如下：

1、2015年以来福建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放缓，社会用电需求增速同比有所回落。

2、2015年受福建省天然气发电新政影响，晋江气电天然气发电机组第四季度完成的发电量、上网电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51.57%和51.70%，2015年全年累计完成的发电量、上网电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37.06%和37.12%。

公司所属各运行电厂2015年第四季度及2015年度发电量、上网电量和上网电价均价详见下表：

控股电力公司	电源类别	发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均价(含税) (元/千瓦时)	
		2015年 10-12月	2015年 1-12月	2015年 10-12月	2015年 1-12月	2015年10-12月	2015年 1-12月
鸿山热电	燃煤	21.28	63.02	20.18	59.52	0.4077	0.4152
晋江气电	天然气	6.92	26.86	6.77	26.29	0.5436	0.5447
	风电	0.29	0.90	0.28	0.87	0.61	0.61
福能新能源	风电	4.24	12.69	4.16	12.43	0.61	0.61

备注：1、鸿山热电燃煤机组属于热电联产机组，2015年第四季度供热112.91万吨，供热均价107.71元/吨（含税），2015年度供热412.18万吨，供热均价115.69元/吨

(含税)；2、上述晋江气电发电量、上网电量不含替代电量，光伏发电 2015 年第四季度和 2015 年度发电量分别为 33.78 万千瓦时、126.44 万千瓦时，每千瓦时补贴均为 0.42 元。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0 日